

3.2.6、《供应商资格审查表》中列明的“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”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武汉市水务局 的 排水设施管理维护情况检查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排水设施管理维护情况检查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武汉中仪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9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7787.7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903.96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武汉中仪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 年 07 月 26 日

